草地 诗话

## 翰墨自娱

马斗全

苏东坡贬海南两年多后，所带纸墨将完，有写给儿子的《书付过》一纸，慨然而叹道："吾平生无所嗜好，独好佳纸墨，既得罪谪海南，凡养生具十无八九，佳纸墨行且尽，至用此等，将何以自娱？"南宋诗人王十朋《读韩公别赵子诗用韵》，说韩愈"南迁八千里，文墨以自娱"。就连贵为皇帝可以纵情享乐的宋真宗也说："朕听览之暇，以翰墨自娱。"翰墨自娱，即后人所云笔墨自娱。

翰墨自娱、纸墨自娱、文墨自娱等说法外，更多的人是说"以诗自娱"或"诗酒自娱"。如欧阳修《庐陵文钞》和朱熹《朱子语类》皆有"歌诗以自娱"语。陈师道《咸平读书堂》："近事更汉唐，稍以诗自娱。"陆游有《春欲尽天气始佳，作诗自娱》诗。《清诗别裁集》数有"以诗自娱"语。《北史·梁祐传》："泛舟洛水，以诗酒自娱。"《金史》也数有"以诗酒自娱"语。《苏东坡全集》和元好问所编《中州集》，也多有"诗酒自娱"语。当代，重庆老诗人万龙生，网名"诗酒自娱"。《中州集》又有"以诗文自娱"语，明清人诗文和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更是多有"诗文自娱"语。

陶渊明《饮酒二十首》序云："既醉之后，辄题数句自娱。纸墨遂多，辞无诠次。聊命故人书之，以为欢笑尔。"又其《五柳先生传》："常著文章自娱，颇示己志，忘怀得失。"是纸墨诗文和酒一并提到了。明人金幼孜《颐庵为祭酒胡公赋》云："畅情发佳咏，随意读古书。清风在几席，翰墨足自娱。"也是说以诗书翰墨自娱。

娱，《说文解字》训为"乐"，所以许多辞书的解释是"快乐，使快乐"。但古人所云"娱"，同现今所谓"娱乐"略有不同，而有排遣某种情绪以求愉悦之意，故有"娱遣""娱忧"等词。所以苏东坡等人多云"娱"而不云"乐"。古代许多诗人诗题即为《自遣》，陆龟蒙有《自遣诗三十首》。韦庄《曲江作》更云："若无诗自遣，谁奈寂寥春。"

陶渊明自由自在的诗酒纸墨自娱，乃平常日子之自娱。苏东坡海南贬所之自娱，应为逆境之自娱。是自娱与所处环境并无多大关系，倒是人在逆境中，更须"自娱"，尽量使自己心情好一点。贬所之自娱，南宋名相赵鼎事甚感人。

赵鼎因忠贞爱国而招秦桧忌恨与迫害，而被贬到比苏东坡更远、海南岛最南端的吉阳，并且一去便知秦桧必置他于死地。但他即使到了人生最悲惨的阶段，也仍然不废翰墨，而以诗自娱。如其排遣忧思之诗《吉阳寄李泰发》："海风吹浪去如飞，离母山前日出迟。此意此情谁会得，因书寄与故人知。"又如绝食而死前不久所填凄绝优美的《行香子》词："草色芊绵，雨点阑斑。糁飞花、还是春残。天涯万里，海上三年。试倚危楼，将远恨，卷帘看。举头见日，不见长安。漫凝眸、老泪凄然。山禽飞去，榕叶生寒。到黄昏也，独自个，尚凭阑。"这样深沉感人的抒情之作，对诗人来说，是一种排遣和宣泄，也是一种慰藉。

又如山西大学罗元贞教授，"文革"中遭迫害而无辜入狱，在狱中依旧不断作诗填词，人皆视作酷爱诗词，其实又不乏愁闷自遣之意。

苏东坡《书付过》又说到"嗜好"和"养生"。作为嗜好的翰墨自娱，其实也是养生。所以早在汉魏六朝《乐府诗集》里便有"宜自娱以颐养"之句。近人黄绮《虞美人》至云"全凭笔墨养生功"。古人所谓养生，第一是就心境而言，即使不能愉悦，也要做到忘怀得失，安然坦然。如今人们所理解的养生，则主要是饮食、锻炼和保健之类，大失古人养生之义，所以每听人说老年人多动脑可以预防痴呆。翰墨自娱，读书作诗写文章，做自己喜欢做的事，岂只预防老年痴呆症，更是一种很好的养生方。颐养之外，又可保持和提高人生品位。

所以，如今的文人，尤其是年老退休者，无论景况不错，还是有什么不顺心的事，甚至处艰难之境，都应该学习和继承前贤的这种优良文化传统，以翰墨自娱。

草地 回望

# 为生命"截图"

韩浩月

现在人们都习惯用手机拍照了，照相机的使用频率大幅降低，我的一台单反放在书橱最低处，已经许久不曾拿出来用。曾几何时，能拥有一台可以更换上长镜头（俗称大炮筒）是我的一个小梦想，相机在日常生活里的消失，真是想不到的事情，要知道，在不同年龄段，相机都作为一个珍贵的物品，陪伴过我。

第一次照相，发生在上世纪70年代末，我大概四五岁的样子，父亲把一个走街串巷给人们照相的师傅请回了家。那会儿的相机是老式的，相机上要蒙一块布，摄影师在给拍照的人摆好姿势之后，也会钻到那块布下，喊一声"1、2、3"，然后听到悦耳的"咔嚓"一声，就算拍摄成功了。童年时拍照总是屏住呼吸，觉得很神秘，仪式感很强。

那次拍照，父亲给我换了新衣，摘下了他的机械手表戴在我的手腕上，手表太大，总是往下滑，还得用一根手指勾着，后来摄影师想了办法，让我把胳膊端在胸前，这样一来手表不会乱滑动了，二来照片拍出来，大家也能一眼发现这块酷酷的表。照片洗好送来时，果然那块表比我的脸还吸引人。另外，照片上的伞也给我留下深刻印象，那天的天气明明是晴好的，为何要打伞？可能是摄影师觉得打伞更有画面感吧。

上小学的时候，孩子们中间有谣言，说拍照会偷走人的灵魂，千万不要拍照。我虽没见过灵魂什么样子，但总觉得属于自己身上的东西，被那个黑匣子给偷走了不太好，于是有一段时间很是排斥拍照，遇到有拍照的机会，就先偷偷溜了，所以现在极少有童年时的单独照片留下来。不爱拍照这个习惯一直延续到现在，不是因为迷信，而是不喜欢面对镜头，无论站姿还是坐姿，不拍照时还是挺自然的，一旦意识到被镜头对准，就不由自主给出了上世纪70年代人标志性的身体语言。

> "是时间给了这些照片以"美感"，它意味着已经度过的日子、走过的路，它是对过往生命的一次次"截图"。和储存到电脑或硬盘里之后长久也不会再看的数码照片不一样，那些因为时间太长而渐渐泛黄的照片，显示出某种"质量"，与真实、珍惜有关，也与美与仪式感有关

但我挺爱给别人拍照，有几年在镇政府通讯报道组工作，还以拍照为职业，拍摄了不少与农村有关的新闻图片。一周总有一两天的时间，背着相机到田间地头东拍西拍，拍地里的庄稼，拍收获的农民，拍镇里办工厂的企业家，拍种大棚鲜花的年轻创业者……偶尔会受到被拍对象的邀请，在田野的水井机房上铺开塑料布，一起喝酒谈天，真是段开心的日子。

那会儿是摄影的胶卷时代。进口的胶卷贵，国产的便宜一些，所以总是会买国产胶卷，并且深信，能不能拍出好照片，主要靠一双能发现美的眼睛，而非昂贵的器材与进口的胶卷。在长达四五年的时间里，我一直使用一台价格不过四五百元的国产相机，那是台全部需要手工操作、没有任何自动功能的相机，我喜欢打开它，装胶卷，按快门的感觉。通常的胶卷可以拍36张照片，不过高手们可以拍出37张甚至38张，这是门技术活儿，我只有少数几次做到了。

手机以及数码相机，只要储存空间够，不用担心按快门的次数。不像胶卷那样，要省着用，按下一次快门就少一张，心里总绷着一根弦，生怕浪费了。也正是因为如此，在拍摄前，要先观察场景、光线，反复构图，拍摄人物的话还要与人物说话，帮对方放松表情，争取一次成功。说来也奇怪，当年用普通机械相机，还拍出过一些好作品，换成单反数码相机之后，储存卡里的几千张照片也很难找出几张感到特别满意的。

家里有几大册相册，装着历年来积攒下的照片，每年总会有一两天，会把这些相册搬出来，擦拭一下封面上的微尘，一页页地翻看那些带有回忆痕迹的照片。这些照片当中，也有诸多拍得不好的，但看着就是感觉不一样，是时间给了这些照片以"美感"，它意味着已经度过的日子、走过的路，它是对过往生命的一次次"截图"。和储存到电脑或硬盘里之后长久也不会再看的数码照片不一样，那些因为时间太长而渐渐泛黄的照片，显示出某种"质量"，与真实、珍惜有关，也与美与仪式感有关。

那台旧相机，除了镜头盖丢了之外，其他一切完好，平时就放在书架上，偶尔被孩子拿下来好奇地玩一会儿。至少有15年以上没有用过胶卷了，不知道哪儿还有卖的，真想买几卷来，装进相机里，找个地方拍一拍照片——当然，最好还是回到家乡，用老相机再去拍那里或陈旧或崭新的一切。

草地 世间

# 中年的开端

张丰

前不久有一位老同事从报社辞职，加盟本地一家新媒体机构。那家机构今年年初开办，吸引了不少报社的人去投奔，以至于报社老总为此大发雷霆。这位新去的同事喜欢弹吉他，是一个文艺青年，辞职后在报业大楼下和同事合影拍照片，看上去颇有几分伤感。

一周后，有人张罗为他送行的饭局，我也应邀参加。那家网红餐厅要经过漫长时间的排队，我们就坐在外面的凳子上聊天。主角看上去有点尴尬，吞吞吐吐告诉我："贴近（新公司名字）不做了，投资方撤资了。"这个消息实在让人震惊，他刚刚加盟，连办公室还没搞熟，就和大家一起被裁掉了。

送行的气氛就变得怪异，在取笑的同时，大家也很关心他下一步的打算。"先给自己放一段时间假，好好休息一下。"他准备休假到外地玩耍，再看有没有好的工作机会。

这不是故事的终局。又过了几天，我得到消息，他又回原来的报社上班了。有人告诉我，重回报社的他变得安静，工作态度比以前可是好多了。他的收入甚至没有以前高，很多考核都要从零开始。但是，他对报社仍然充满感激，毕竟这样一个机会也算来之不易。

我很能理解他的心情，对他来说，这次遭遇算是漫长文艺青年时代的结束。他成了家，也有了孩子，等到经此职业上的变局，才突然认识到自己已经不再"年轻"，认识到自己不再能够任性而为。虽然还坐在原来的工位上，但是他已经不再是几周前的他。周围同事善意的嘲笑，他自然懂得，显然有一种沉稳和进步出现在心头。

> "认识到这种现实，并没有感到特别沮丧。如今人们都喜欢谈论"中年危机"，却很少有人注意"中年的开始"。这是真正的"踏实"，也是真正亲近大地。此前，我们注视的一直是远方的天空，而现在却低头辨认脚下的土地

这可能就是中年的开始。在上个周五，我再次感受到这一点。和几个同年龄段的朋友一起聚餐后，大家决定找个酒吧去"嗨"一下。我们的目标是附近一家新的商业中心，那里据说已经是年轻人夜生活的胜地。我们去了传说中的那家酒吧，等电梯下来，出来一大群人，我们才得以挤进去。

这个酒吧是一个梦幻之地，它非常大，超高的层高，看上去像一个剧场。有一个光怪陆离的舞台，相信更晚些时候会有精彩的演出。整个空间，有点像高级商场的化妆品专区，有很多摊位，每个摊位都可以点酒水饮料，各种高级的瓶子摆在那里。营业员衣着光鲜，笑容可掬。

很明显，负责点单的朋友却并没有感受到亲切。在政府部门工作的朋友第一个看单子，然后给一个互联网公司的朋友："你们点吧。"这位在排名前二互联网公司上班的朋友看了很久，最后说："我们还是换一家吧。"这里的价格实在太贵了，我们排着队，鱼贯而出。这时候我们才想起，刚才从电梯里出来的那一群人，看上去也是毫无酒意。他们一定和我们一样，都只是这里的游客。

在寒风中我们相视而笑，"里面那些年轻人，哪来那么多钱？""一定是花父母的钱吧。"但是我们也知道，这不是全部的真相。我们与其说缺钱消费不起，不如说缺的是某种心境。我们所向往的"嗨"，原来已经离我们而去，那就是青春本身，走了就不回来了。酒吧内外，就像两个世界，里面年轻人尽情欢笑，他们似乎并不担心明天，因为他们自己就是"未来"。而在外面的寒风中，我们代表的是一个相当理性的现实世界，我们问的是："值得吗？"

认识到这种现实，并没有感到特别沮丧。我们意识到，自己的中年真正开始了。如今人们都喜欢谈论"中年危机"，却很少有人注意"中年的开始"。这是真正的"踏实"，也是真正亲近大地。此前，我们注视的一直是远方的天空，而现在却低头辨认脚下的土地。

我想起很多年前的一个夏天，小镇上刚刚出现啤酒。父亲的教师同事喊他一起去镇上喝酒，他去了一次，但是第二次就果断不去了。当时，他说了一句话："和你们不一样，我有三个孩子呢。"这种心态和刚从酒吧出来的我们多么相似啊。这就是中年，你必须以新的眼光来打量世界，接下来是漫长的时光，也是全新的生活。

草地 原乡

# 故乡的坟茔

李晓达

我还很年轻，年轻得没有资格诉说乡愁。可是离开了，还有怀念，便是一种惆怅的眷念。这种眷念，若是越走越远，离开越久，等到有一天，想回忆时，却记不起些许细节，方能酝酿成"愁"罢。可无论怀念一个地方，还是一件事物，一个人，有时无关时间的长短，空间的离聚，这酝酿的程度足够了，忧愁就生成了，与游子、白发、佳节、浊酒等等敏感的词汇无关，也不在乎是兰舟催发一别，还是杨柳春风十年。

坟墓在荒野和田间，逝去的人长眠于地下，不知道外面的风和雨，树木如何长出嫩芽，一片片的草叶如何抽长又枯萎，茂盛和老去。对于地下的人，时间与季节没有丝毫价值，因为他们生命的钟表已经停止了，所以这些景象，只是给活着的人看的。

活着的人中有些是过路的，他们匆匆从坟边走过，并不停留，这些景象没有什么能引起他注意的，看一眼就过去了。地方人口不少，故周边田野的坟墓也多，邻近的有些乡村，阡陌、村路旁的空地，密密麻麻地挤着灰白色深浅不一的坟墓，这景色实在是平常不过。等这过路客想看一眼柳长草短时，这个人或也躺在某一处黄土之下了。

也有注意到的。有些是来拜祭的，像清明时节，坟中人的亲戚后代，将掩盖墓碑的杂草清除了，把或大或小的石碑上的祖宗名讳用红漆油描了，在碑前的石桌或空地上摆上祭品，点了香跪下来，将年岁里家中大事告知了逝者，再祈求祖先庇佑全家。将香插在碑顶的土块中后，在等待祖先享用祭品，尚未焚燃纸钱冥币时，一点寂寞和冷清中，便看了周遭的景象，必与亲戚说起这坟墓的四周，某某处青草茂密，每年来必要花费大力气清除，离坟不远某处有一棵野树，前年来时还只有半人高，而今已经冠叶荫荫。说的是草木，却也是说年月。若坟墓中安息的不是隔代的祖先，而是自己认识的家族先人，必定会说到这坟冢中的逝者，在生时的种种，妇人们记起此人好处，也会感伤一阵，男人也有伤感，但照例又说到草木地势上去了。

说到这，想起故乡一句俗语。甲子人不说一个人去世、死去多少年，而是说，某某人走去"匿"多少年了。好像逝去是一件很惬意的事情，要一个人悄悄走开，藏匿起来享受。另一方面，"匿"又有逃避的意味，仿佛说逝者避开了阳世的繁华，独守冷清，有些不忍的意味。看似矛盾，其实也不矛盾罢。毕竟这"匿"的滋味，看风景人不知，风景中的人却不言语了。

> "一个许久才回一次故乡的年轻的远行人，看见这些故乡逝者在阴世的低矮房屋，以及坟头的野草恣意生长，听见坟墓周围的树木叶子被风吹过，内心却也有了种种关于人世、年月，以及故乡、故人的体会

此外，会注意到这景象的，就是那些如我一般，带了少许思乡念故人的惆怅罢了。

清明是在春夏时节，草木毕竟繁盛。若是秋冬看了不免更增眷怀。去年过年时节，我回到故乡，和友人到复元寺转了一圈。看了几眼，没甚可观，我就先出来在门外等候。记起舅父坟墓，就在复元寺后，我便在寺后纵横排列的累累坟墓中略略寻找了一下，只记得大略位置，坟墓又皆相似，没有找到。友人催促，便折返回去了。记得当时复元寺右侧有一大树，叶片落尽，枝条虬结，站于树下极目看去，只见坟冢累累沿坡势上下排列，野草枯黄，有的不止半人高，随风起伏，如流沙之声，矮山巨石点缀其间，或土黄，或灰褐，更添萧条悲感。"一年将尽夜，万里未归人。"今夜里写下这些文字时，更感到这两句诗的无言感伤。这未归人，不仅仅是如你我一般的游子，更有逝去的故人。我们只是说着未归未归，他们却是再无归去了。

想起逝去的舅父，已经躺在这寺后黄土中三十余年了。他去世时不到三十岁，而那时我还只是五岁的孩童，因舅父去世时尚未结婚没有留下子裔，他又是祖父（外祖父）独子，我便承了香火，过继给舅父。转眼三十多年过去了，活着的人离开故乡千里之外，家与故乡遥不可及。逝去的人睡在黄土中，家与故乡近在咫尺却再也无法归去。更让我悲伤的是，就在去年过年之前，我祖父身体状况大不佳，医生确诊只有数月生命。当时于萧条景色中，想起当初祖父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恸场景，再想到我慈爱的祖父，将在数月后与早逝的舅父相会于地下，胸口似乎巨石堰塞，欲语无声，欲哭无泪，心中悲伤无法言表，断肠之痛也不过如此。

祖父于今年四月去世了。我和父亲、母亲，以及一位姨丈，在六月间再去祖父的墓上看了。初失至亲的悲痛已过去了，更多的是怀念。新添的坟土下过几次雨，已经冒出了许多嫩绿草芽，在周围半人高的野草中，却显得十分突兀。不远处是挂满果实和花朵的果树，清香扑鼻，蜜蜂蝴蝶往来不绝，嗡嗡作响。树与树之间，是一条小道，被茂密低矮的树冠遮掩，不知延至何处。祖父一生爱花木自然，此处草木幽静，当合心愿。可想起过年时在复元寺所看景象，又不禁悲从中来。

祖父生前，从不谈及舅父一事一言。我在整理祖父遗物时，找出祖父一个笔记本，笔迹凌乱地写着许多字句，都是纪念舅父的文字，有的几段话，有的就几个字，还有几首诗，记得一首的开头是这样的："爱儿逝世已数月"。据母亲说，舅父去世之后，祖父从没有到舅父坟上看过，只怕伤心不可抑制。现在，祖父与舅父，都安息在故乡的黄土下了，这对多年没见的父子，或会相遇在黄泉某处罢。

现在走过故乡的荒野田间，看见那些逝者长眠的坟地，心中的感触与以往不太相同。一个许久，或一年或半载，才回一次家、回一次故乡的年轻的远行人，看见这些故乡逝者在阴世的低矮房屋，以及坟头的野草恣意生长，还有露出土层的石头不经意的反射，使远方并不高大的山丘上阳光闪烁，听见坟墓周围的树木叶子被风吹过，沙沙作响，内心却也有了种种关于人世、年月，以及故乡、故人的体会。其实不用走多远，离开多久，某一天回忆起故人故事时，有了怀念的惆怅，时间的长短与空间的离聚，便足够使这惆怅情感酝酿成乡愁。乡愁往往就是一方矮矮的坟墓。

草地 随感

## 优雅自控

吴霖

"我老婆在外边胡整，我把她杀了，我本想跳楼的，但还是报警等你们来抓我。"接到涂谋报警后，民警立即赶赴现场，控制了嫌疑人。

不久前，朋友圈被这条老家的警情通报刷屏了。小县城里，人们纷纷议论着这起杀人案。看到这条信息，我更是不寒而栗：一条鲜活的生命，就因为冲冠一怒，竟然香消玉殒。

这，不禁让我想起几天前发生在国贸附近拉面馆里的故事。

那天傍晚，我因公出车错过饭点，就近找了一家人气火爆的拉面馆，准备对付一顿。

进去一看，吃面的人还真不少，点餐的队伍排出了两行。站在我前面的是一位短发女士，轮到她点餐时，我看见她点了一小碗牛肉面和一份小菜。

"小菜要五块还是八块的？"或许是因为生意太忙，点餐女服务员一边扭头看桌上的手机，一边不耐烦地问。

短发女士犹豫了一下："要五块的！"

尔后，当她拿着小票跟刚才那位女服务员说："小菜要土豆丝和…"

"你点的不能拼，八块的才能拼！"服务员的目光从手机上收回来，直接打断了她的话。

短发女士嗫嚅道："你应该提醒一下，我点的不能拼。"

但，就是这句看似平常的话，却像是触发了女服务员身上的某个按钮，她脸色骤变，梗着脖子，冲着短发女士吼道："问了你要五块的还是八块的，你还要我怎样提醒，你想怎么拼就怎么拼？那你想要牛肉我是不是还得给你牛肉？你这号人，我见得多了…"

女服务员的这一嗓子，瞬间，让整个餐厅安静了下来。

低头刷手机的人，同桌聊天的人，还有刚把面嚼一半在嘴里的人，纷纷侧目。

短发女士的脸颊也在这瞬间绯红，她看了看冲着她直嚷嚷的女服务员，然后低下头，端着土豆丝，转身往取面的窗口走去了。

当另一个服务员朝刚才说话刻薄的女服务员比出点赞的手势时，我清楚地听见，她得意地回了句，"我才不惯谁的毛病"。

我点好餐，正好坐在短发女士不远的地方，再次打量了一下她。

年纪并不算小，留着青年短发，穿一身干练的运动装，边吃面边熟练地刷着苹果手机。

回想起刚才那一幕，不禁让人感叹，北漂不易！遇事只能沉默！

不过仔细一想，她那良好的心态，着实让人佩服，不争不吵，泰然自若的吃自己的面，全当刚才的事情没有发生。

自问，要是我或身边的谁，遇上态度这样恶劣的服务员，不仅要好好教教她怎么当服务员，而且还要把她们经理叫出来上上课，不闹个天翻地覆不罢休。

然而，当我吃完面走出去时，又看见了短发女士：只见她按亮了一辆高大的奔驰越野车，熟练地拉上车门，消失在华灯初放的北京黄昏。

那时，我似乎又觉得，北漂，其实也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不容易。人生的高级感，并不是跟谁在那里扯着嗓子评长论短、争高低见输赢，而是看你对事的态度、对人的胸襟，还有你如何控制好自己的情绪。

这正如，卡耐基在《人性的弱点》中写的那样："当你与人发生争执时，你可能是对的，绝对的正确。然而，想要以此改变一个人的想法而言，那是徒劳的，正如你错了一样。"

作为一名司机，我经常会碰到因为前车突然变道或是开得太慢，导致后车司机疯狂按喇叭的现象；甚至因为一点点小刮擦，双方就破口大骂、大打出手的事情。而媒体关于路怒症屡见不鲜的报道，究其原因，也是因为当事人任凭情绪左右自己而无法控制情绪。

我们生活在大千世界，总会遇到形形色色的人和五花八门的事。只有像面馆里的那位短发女士那样，冷静处事，宽以待人，合理地控制自己的情绪，才能避免路怒症的出现，才能避免一怒杀妻的悲剧。